

花蓮縣新城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中評量命題通知

時 間 日 期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
106 年 11 月 9 日	8：40~9：20	9：30~10：10	10：30~11：10
星期四	國語	自然與生活科技/生活	英文
106 年 11 月 10 日	第一節	第二節	第三節
星期五	8：20~9：20	9：30~10：10	10：30~11：10
	數學	社會	

命題注意事項：

1. 試卷請於一 0 六月十月二十五日（三）前繳交，電子檔一份（[請傳送至怡君信箱 ownt6713@scps.hlc.edu.tw](mailto:ownt6713@scps.hlc.edu.tw)，收到會回覆確認。）。
2. 橫式考卷標頭(請直接複製使用)：花蓮縣新城國小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○年級○○領域期中定期評量試卷
3. 直式考卷標頭(請直接複製使用)：花蓮縣新城國小一 0 六學年度第一學期○年級○○領域期中定期評量試卷
4. 請加上命題範圍及命題教師，如：第一單元~第二單元(命題教師:000)。
5. 每大題請標註大題總分，如：是非題：每題一分，共十分。(請勿出現小數點計分)
6. 試卷命題內容若為注音體，建議使用常用的注音字體，或命題光碟內所提供的注音體。
7. 各年段各領域的命題，請命題教師完成命題後，自行檢核配分、錯別字、概念主題是否重複、考國字和注音要在句字或文章中考，最後將試卷交一份給同年段領域的老師。
8. 請在考卷內加入組距表格(請放置於考卷最後面)

分數	100 分	90 ~ 99	80 ~ 89	70 ~ 79	60 ~ 69	59 以下	家長簽章
人數							

分數	人數
100 分	
90-99	
80-89	
70-79	
60-69	
59 以下	
家長簽章	

9. 考卷檢核流程為：教學組收電子檔－>總務處印製(提供 B4 及 A4 紙張)－>命題教師校對考卷－>交由校長審視－>考卷印製及分箱